

证券代码：833382

证券简称：ST 长江海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林善福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8,961,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5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3 人，董事江盼盼、蔡志明因工作出差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张琼、林健因工作出差原因缺席；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

副总经理林免琦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96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90%；

反对股数 9,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1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三、备查文件目录

《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长江绿海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2 日